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

2024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3
三、支出决算表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8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17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17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7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8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22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3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31
第六部分 附件	35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洪山福利院由武汉市洪山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批准设立的事业单位，举办单位：洪山区民政局，开办资金：2万元，经费来源：财政补助。资金来源包括财政补助和营业收入，宗旨和业务范围：以为政府分忧、帮家庭解困，替儿女尽孝为办院宗旨，开展“三无”老人、社会老人的收、寄养老服务和护理工作。

洪山福利院现经营地址为洪山区张家湾街烽胜路47号，是洪山区委、区政府着力提升为老服务能力，投资近3亿元新建的一所“公办公营，养医融合”的养老机构。占地37.5亩，总建筑面积4.7万m²，设置床位809张。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为1个独立的决算编报单位，是武汉市洪山区民政局下属二级单位，无下属单位。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9.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1,637.5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912.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6.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37.36	本年支出合计	57	1,937.3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937.36	总计	60	1,937.3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37.36	299.81		1,637.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2.34	274.79		1,637.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44	59.4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3.86	43.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4	15.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14	0.14					
20810	社会福利	1,782.96	145.41		1,637.55			
2081002	老年福利	7.45	7.45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775.51	137.96		1,637.5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8.54	68.54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8.54	68.54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40	1.4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40	1.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3	8.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33	8.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33	8.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0	16.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0	16.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6	13.36					
2210202	提租补贴	3.34	3.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937. 36	222. 42	1, 714. 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1, 912. 34	197. 40	1, 714. 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59. 44	59. 4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3. 86	43. 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 44	15. 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0. 14	0. 14				
20810	社会福利	1, 782. 96	137. 96	1, 645. 00			
2081002	老年福利	7. 45		7. 45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 775. 51	137. 96	1, 637. 55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68. 54		68. 54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 供养支出	68. 54		68. 54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 40		1. 4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 40		1. 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 33	8. 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 33	8. 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 33	8. 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 70	16. 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 70	16. 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 36	13. 36				
2210202	提租补贴	3. 34	3. 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9.8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74.78	274.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33	8.3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	51	16.69	16.69		

			出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9.8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9.81	299.8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99.81	总计	64	299.81	299.8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99.81	222.42	77.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4.79	197.40	77.3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44	59.4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3.86	43.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4	15.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14	0.14	
20810	社会福利	145.41	137.96	7.45
2081002	老年福利	7.45		7.45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37.96	137.96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68.54		68.54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68.54		68.54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40		1.4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40		1.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33	8.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3	8.3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33	8.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0	16.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0	16.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6	13.36	
2210202	提租补贴	3.34	3.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7.0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8.52	30201	办公费	3.6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4.7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80.47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44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14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3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1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2.94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5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3.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5.9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1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79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24			
人员经费合计		206.64	公用经费合计					15.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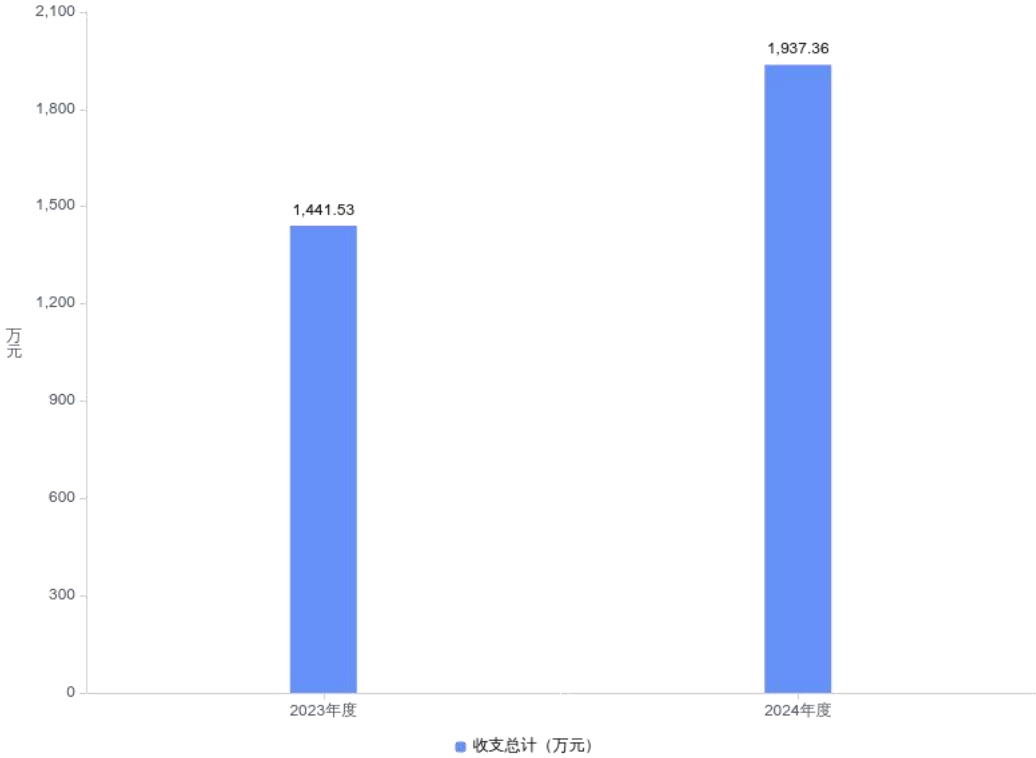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937.3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495.83 万元，增长 34.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独立核算编制人员转入，财政拨款收支增加；福利院代养老人增加及资费调整，收入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937.3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495.83 万元，增长 34.4%。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99.81 万元，占本年收入 15.5%；事业收入 1,637.55 万

元，占本年收入 8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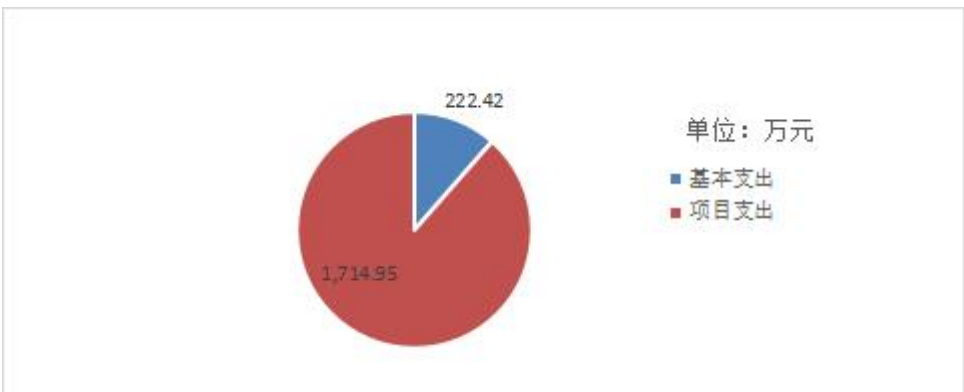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937.3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495.83 万元，增长 34.4%。其中：基本支出 222.42 万元，占本年支出 11.5%；项目支出 1,714.95 万元，占本年支出 88.5%。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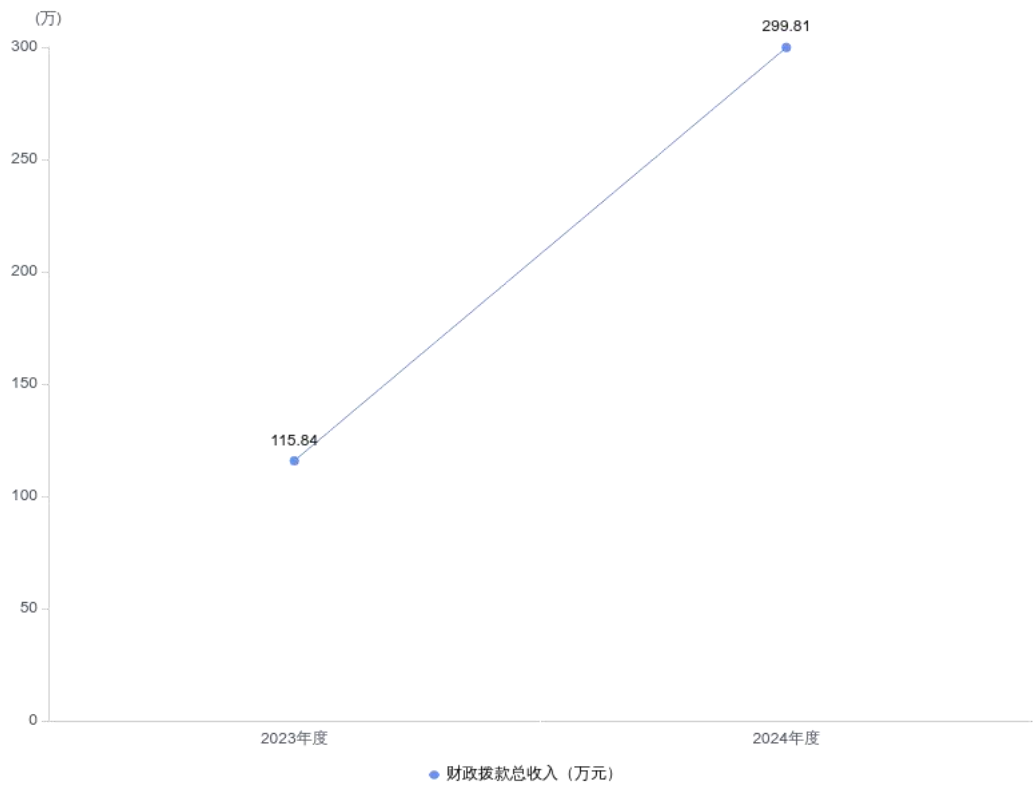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99.81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83.97 万元，增长 158.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独立核算编制人员转入，财政拨款收支增加。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9.81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203.7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独立核算编制人员转入，财政拨款收支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19.73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度政府基金拨款为疫情封闭期间运营管理费用，而 2024 年度无此项费用。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9.8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5.5%。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03.7 万元，增长 211.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独立核算编制人员转入，财政拨款收支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9.8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74.79 万元，占 91.66%。主要是用于本年度独立核算 9 名编制人员的工资、社保等人员开支。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8.33 万元，占 2.78%。主要是用于 9 名编制人员的医疗保险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6.7 万元，占 5.57%。主要是用于 9 名编制人员的公积金、提租补贴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35.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9.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1%。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45.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2%。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年初预算为 7.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特困人员护理员等预算在民政局，根据福利院供养人数分配至福利院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年初预算为 137.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7.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特困人员预算在民政局，根据福利院供养人数分配至福利院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特困人员预算在民政局，根据福利院供养人数分配至福利院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8.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5%。

3.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3.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3.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2.4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06.6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5.7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手续费、租赁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本年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本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 2023 年度总支出 1,441.5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115.84 万元，经营支出 1,325.69 万元（资金来源经营收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5.84 万元，执行数为 115.8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 2024 年度总支出 1,937.3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299.81 万元，事业支出 1,637.55 万元（资金来源事业收入）。组织对 2024 年度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1,637.55 万元，执行率为 95.5%。

2024年度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			填报日期：2025年2月10日		自评得分：100	
项目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区社会福利院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937.36	1937.36	100%	20	
年度目标1（40分）：建一流专业服务队伍，提高职业化整体水平，提升养老服务工作质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备护理人数达标	90%	90%	12
		时效指标	工资福利按时发放率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增长率	100%	100%	8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服务工作质量	提升	提升	8
年度目标2（40分）：加强特困老人救助供养工作的组织领导，强化兜底保障功能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对象集中安置率	100%	100%	12
		时效指标	生活用品按时发放率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健全社会救助体系	不断完善	不断完善	8
		满意度指标	救助供养老人满意度	90%	90%	8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区社会福利院正常运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14.94 万元, 执行数为 1,637.55 万元, 完成预算 95.5%。主要产出和效益: 一是加强社会福利事业发展, 推进社会服务完善, 入住养老床位数 2024 年底达到 375 张; 二是加强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强化民生保障工作, 特困人员集中安置率 100%; 特困人员生活用品按时发放; 特困人员生活质量稳步提升。三是建设一流专业服务队伍, 提高职业化整体水平, 提升养老服务工作质量。同时带动就业率; 劳务

费按时足额发放；为老服务质量赢得老人及家属一致好评。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未规范服务纠纷处理程序，矛盾调解不足；二是未紧跟智慧养老建设步伐，福利院如何紧跟时代步伐部署智能化建设，既是痛点，也是难点。在资金投入大、体量范围广的现实掣肘下，难以实现集中批量配备智能养老设施设备、一体推进智慧养老建设。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建章立制，切实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加强流程把控，最大限度预防纠纷发生；二是实现服务、办公、监管多环节一平台管理，帮助提升工作质效，推动服务水平提档升级。

2024年度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			填报日期：2025.2.10		总分：100	
项目名称		区社会福利院正常运营				
主管部门		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区社会福利院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
			1714.94	1637.55	95.5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加强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强化民生保障工作；开展社会自费老人的收、寄养服务和护理工作		加强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强化民生保障工作；开展社会自费老人的收、寄养服务和护理工作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刚性约束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入院特困人员集中安置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特困人员生活用品发放及时率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特困人员生活质量	提高	提高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困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入住老人满意度	≥85%	≥85%	10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2024年是区福利院深化改革攻坚的关键一年。这一年，我们在民政局党组的坚强领导下，满怀信心促经营，蹄疾步

稳抓服务，以跨越周期的长期视角，铆足干劲拼劲，坚持稳扎稳打，加速革新提效，以效益管理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福利院入住老人总数 375 人，其中在院居住 361 人，请假外出 14 人。2024 年 1—12 月累计新增入住 189 人。

1. 福利院以党建引领为航向，以党建“一颗子”激活经营“一盘棋”，持续深化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凝聚起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党员队伍结构不断优化，党支部凝聚力、战斗力和向心力进一步增强。

2. 持续常抓不懈，在治本攻坚中筑牢安全生产基石。2024 年，福利院持续紧盯安全生产，深刻汲取典型事故经验教训，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在思想认识、工作布局、力量配置上向问题整治全面聚焦，层层压实责任、层层扛起责任，以实际举措推动问题整改。

3. 注重标本兼治，在纵深推进专项整治中彰显为民本色。自今年 4 月中旬全市公办养老机构“微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开展以来，区福利院聚焦八项整治重点，分类靶向施治，深入开展整治一个问题、完善一套制度、堵塞一批漏洞“三个一”行动，治标和治本同向发力，整治和提升齐头并进，推动专项整治走深入实。

4. 提升服务质效，在提纲挈领中拓深抓实运营管理。今年以来，福利院围绕运营管理由“粗”向“精”深耕细作，

在固本强基中提升效能，不断夯实优质服务基础，切实挖潜增效。抓牢人才队伍建设，深入了解行业前沿发展趋势、提升管理专业水平。以“新”为引擎，丰富文化活动。发挥社工专业力量，着力为有精神支持需求的老人提供个性化关怀服务。

十四、财政专项支出、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决算信息公开未涉及该类支出。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综述

2024 年是区福利院深化改革攻坚的关键一年。这一年，我们在民政局党组的坚实领导下，满怀信心促经营，蹄疾步稳抓服务，以跨越周期的长期视角，铆足干劲拼劲，坚持稳扎稳打，加速革新提效，以效益管理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现就 2024 年经营工作情况总结汇报如下：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福利院入住老人总数 375 人，其中在院居住 361 人，请假外出 14 人。2024 年 1—12 月累计新增入住 189 人，工作人员现有 149 人。

（一）坚持党建引领，在举旗铸魂中护航经营发展

今年以来，福利院以党建引领为航向，以党建“一颗子”激活经营“一盘棋”，持续深化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凝聚起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

培育壮大支部党员队伍。福利院党支部于 2023 年 12 月底进行换届选举，选举产生新一届支部委员会，同时吸纳新生力量，积极引导院区优秀员工向党组织靠拢。支部党员由 3 名增长至 7 名，党员队伍结构不断优化，党支部凝聚力、战斗力和向心力进一步增强。

以点带面深化纪律教育。2024 年，福利院通过“党员领学+管理人员集中学习”的模式，注重抓好衔接联动、把准目标要求，将纪律教育和院区工作开展紧密结合，通过组织

专题学习、读书班交流、观看纪录片等方式，多措并举，让管理人员切实参与学习研讨，以全面从严治党来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以点带面、杠杆式推动纪律教育在基层落地生根，涵养新风正气。

联学共建开展实践党课。今年5月底，我院联合湖北工业大学共同开展“践行初心·服务社会”实践党课。在庄严的党旗下，福利院老党员们为湖工大毕业生党员们佩戴党徽，重温入党誓词。党课现场，老党员代表上台讲授实践党课，通过回顾60年来在党旗引领下的艰苦历程和不渝初心，激励年轻一代接续奋斗，让青春之花在党和人民最需要的地方绽放。

（二）持续常抓不懈，在治本攻坚中筑牢安全生产基石

2024年，福利院持续紧盯安全生产，深刻汲取典型事故经验教训，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在思想认识、工作布局、力量配置上向问题整治全面聚焦，层层压实责任、层层扛起责任，以实际举措推动问题整改。

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逐级拧紧责任链条。一是根据《武汉市养老机构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细则》制定并签署从主要负责人到一线工作人员的安全生产岗位责任书，明确不同岗位应履行的消防安全职责。**二是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和管理制度**，根据养老机构安全管理规范对照查漏补缺，全面修订、更新、优化消防安全应急预案，健全安全生产定期排查

整治和监管长效机制，完善事故防范体系。

推进完成安全整改项目，堵塞安全风险漏洞。一是完成全院卫生间门框包边改造项目。为消除楼层卫生间瓷砖脱落风险，已于下半年分批次完成卫生间门框包边改造施工工程。二是配备“互联网+明厨亮灶”智慧监管平台。依托物联网、大数据等，实现对后厨操作过程的“直播”监管，确保食品安全与卫生。

常态抓好安全隐患排查，提高自查自纠能力。一是常态开展安全培训和应急演练。今年以来，院区共组织开展8次安全教育专题学习和事故应急救援演练活动，通过持续开展消防安全实训演练，让全体职工熟练掌握应急处置程序和措施，强化安全生产队伍管理。二是常态抓好安全隐患排查。管理团队、后勤班组每周交叉开展1次全院安全大检查，重点排查设施管理、场所安全、制度落实等，确保安全隐患问题清仓见底。2024年，安保人员总计巡查3215次，水电班组总计巡查3410次，强电、锅炉、电梯等特种设备每周1次安全检修，通过从上至下压实主体责任，织密安全防护网。

（三）注重标本兼治，在纵深推进专项整治中彰显为民本色

自今年4月中旬全市公办养老机构“微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开展以来，区福利院聚焦八项整治重点，分类靶向施治，

深入开展整治一个问题、完善一套制度、堵塞一批漏洞“三个一”行动，治标和治本同向发力，整治和提升齐头并进，推动专项整治走深入实。

今年以来，福利院共自查自纠问题 7 个，监督检查发现职能部门问题 32 个，专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发现并反馈问题 7 个，市级专班检查发现并反馈问题 4 个，市局复核审计反馈问题 5 个，经梳理整合后，46 个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运用“第一种形态”处理 31 人次，给予相关责任人党纪政务处分 3 人次，建立修改完善制度 30 项。

发现问题，“拉网式”系统整治。将专项整治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严肃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微腐败”问题，让全面从严治党直抵“精神末梢”，让整治成果惠及民生民利。**一是以上率下，专班推进。**成立整治工作专班，局领导班子每周专项部署，压力层层传导、级级夯实，主要负责同志每周跟进调度整治工作进展情况，督促区福利院聚焦“人、财、物”管理全面自查自纠，刀刃向内查短板。整治开展以来，区福利院召开专题部署会 4 次，工作推进会 14 次。**二是通力协作，协同推进。**区纪检监察机关派驻纪检监察组深入督查，形成整治合力。派驻纪检监察组在区福利院实地督查 1 个月，围绕公办养老机构“财务管理、物资管理、询价采购、服务质量、违纪违法”整治重点全面起底、分线推进，发现问题 32 个，下发追踪整改建议书 4 件，坚决整

治顽瘴痼疾。

分析问题，“问诊式”剖析病因。通过个性问题查找共性病因，深入剖析问题产生的根源，既挖“病灶”又治“病根”。**一是追根溯源，剑指源头。**将问题清单分业务领域、形成原因深入剖析，形成针对性问题责任清单。以问题为导向分析产生原因，不回避矛盾、不遮掩问题，对问题背后存在的失职渎职、不担当不作为、化解历史遗留问题不力等现象作为问题线索严肃整治，查处一起整治一起，肃清政治生态。**二是对症下药，精准施治。**根据分类细化问题清单逐一制定措施具体、时限清晰、责任到人的整改清单，压实主体责任、疏通堵点难点、细化整改措施，将“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确定问题改准、改深、改实。

解决问题，“长效式”融入日常。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整治提升非一日之功。要想问题不反弹不回潮，需要久久为功、常抓不懈。**一是以案促改，走深走实。**将问题整改与养老服务质量提质增效相结合，局整治专班采取“四不两直”方式不定期到区福利院督查整治成效，局党组每月听取区福利院经营工作汇报，抓牢抓实规范管理、担当作为，让整治提升行动融入日常、抓在经常、落在平常。**二是以改促建，完善体系。**加强建章立制，聚焦规范特困人员经费使用，制定《特困人员经费使用管理办法》；针对费用收取不及时，制定《催费管理制度》；围绕规范物资采购和仓库管理，根

据整改工作提示完善《物资采购制度》和《仓库管理制度》等，针对性建章立制 30 项，通过明确制度流程堵漏洞、定规范。三是以民为本，惠及于民。以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提升为目标，紧盯群众急难愁盼，让整治成果可感可及。局领导领办 2 件民生实事，聚焦特困人员健康权益保障，协调区卫健局，链接医疗资源，让特困人员在家门口享受“一站式”健康体检服务；聚焦社会代养老人精神文化生活单一，依托洪山大学之城区位优势，链接高校、青协志愿团体成立暖心氛围组，为近 400 名老人“定制”专属生日惊喜，真正让整治见实效、群众得实惠。

（四）提升服务质效，在提纲挈领中拓深抓实运营管理

今年以来，福利院围绕运营管理由“粗”向“精”深耕细作，在固本强基中提升效能，不断夯实优质服务基础，切实挖潜增效。

以“用”为导向，锤炼员工队伍。抓牢人才队伍建设，一是提升管理人员能力素质。今年共组织管理团队外出考察学习 3 次，通过调研五星养老机构、考察养老博览会等“走出去”实地交流学习，深入了解行业前沿发展趋势、提升管理专业水平。二是锤炼一线人员技能水平。聘请“双师型”师资团队，打破理论与实践脱节的授课模式，通过理论学习+实操演练，辅以当堂测评，及时检验学习成果。今年共组织开展护理实务培训 8 次、服务礼仪培训 3 次、食品安全培

训 1 次。三是**表彰先进、树立典型**。每季度评选员工之星，全年共产生员工之星一线人员 17 名、行管人员 2 名；组织召开年度工作总结暨评优评先表彰大会，表彰 12 名优秀员工、6 名先进工作者，号召全体员工对标先进、学习先进、赶超先进，将个人际遇融于院区发展大局。

以“新”为引擎，丰富文化活动。一是**日常文娱活动多点开花**。在常规活动基础上，兼顾特困老人、认知障碍老人功能性锻炼活动需求，编排“花样”课表，将文娱活动与老年大学课程“无缝衔接”。全年共开展 65 类文娱活动，总计 634 场次，充分满足全院在住老人精神文化需求。二是**重大节庆活动亮点纷呈**。依托传统节日、民俗文化，融聚亮点新意，策划开展既切合节日主题，又迎合老人喜好的节庆文化活动，并在重阳、新春等重大节庆为全院老人赠送饱含心意的节日慰问礼包。全年共开展文艺汇演、民俗市集等共 12 类，总计 25 场节庆活动。三是**个案关怀服务温情相伴**。发挥社工专业力量，着力为有精神支持需求的老人提供个性化关怀服务。全年完成新入住老人适应计划 198 人次，个案关爱老人服务 19 次，社工关爱陪伴 278 次。

以“效”为关键，抓实质量督导。服务质量督导小组实行定期轮换机制，院长对督查督办工作直接负责。一是**强化质量督查**。坚持服务发展、务实求效的原则，督查小组每周深入各部门、各岗位实地检查工作流程，突出重点、实事求

是、查找问题，认真落实。督查小组全年发现问题 43 项，均已限期办结。二是**强化工作督办**。紧密围绕院区中心工作，督办上级重大决策、重要会议决定、重要工作部署、领导的重要批示和交办事项等的落实情况，对敷衍塞责、落实不力的部门和个人，予以通报批评并督促整改。三是**强化意见收集**。在各楼层醒目处设置意见箱，畅通院内信访投诉渠道，院民可通过投诉电话、前厅反馈、意见箱等多种渠道反映问题建议。全年收到电话投诉 3 件、前厅反馈 12 件、意见箱投诉 12 件；督查小组下发《督办整改通知单》，督办限期整改，定期回访跟踪问效，确保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音，同时坚持急事急办、特事特办、讲求效率。

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工作内容	次数（次）
坚持党建引领、培育壮大支部党员队伍	7
安全教育、事故应急救援演练活动	8
个案关爱老人服务	19
敬老服务报道	4
节庆活动	25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

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是对机构养老服务的护理员持证补贴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社会福利事业单位（项）：反映民政部门举办的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支出，以及对集体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补助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养老服务（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是对养老服务机构封闭期间运营补助。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反映财政在养老服务方面的补助支出，是对养老服务机构春节慰问补助。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财政在特困群众方面的补助支出，是对社会特困人员生活费和照料护理费的补助。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

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 2024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

整体绩效评价自评结果

1. 单位整体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自评得分 100 分。

（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执行率 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2024 年，福利院抓牢中心工作、重点工作，紧盯时间节点、深化战略重组、提升调度效率，实现了多重目标的动态平衡。

（一）平稳有序完成收费标准调整

4 月 15 日，历经前后半余年时间的研讨修改、意见征询、备案审批流程，我院正式实行五级护理分级并同步调整收费标准。同时新增陪诊就医、安宁疗护等增值护理服务项目，进一步满足院区老人多样化、个性化服务需求。收费标准调整过程总体平稳有序，经营效能有力提升。调整后收费标准基本与市场同轨，院区每月营收增加 10 余万元。

（二）固本强基提升五星创建动能

咬定五星创建核心目标，细化分解到月到旬、到岗到人。一是外出考察学习经验。前往宜昌 2 家五星级养老机构实地

考察学习，在硬件条件、人文环境、个性服务上汲取经验，受益良多。二是**全面推进标准建设**。五星评定运营管理（150分）和服务（600分）板块着重考察制度流程的规范可依和对应服务记录，对标准化建设提出了更高要求。今年以来，福利院结合考察学习经验和专项整治问题整改提升，全面查漏补缺现行制度流程不足及空白，针对性制定《标准化建设责任清单》，倒排目标、逐项对表，按照“岗位职责、政策和程序、操作规范、表单模板、评价和改进”五大类分类编制《运营管理手册》。管理手册全本总计16万字、530页，推动实现院区工作制度化、规范化。三是**攻坚易整改失分项**。公共信息标识标牌全面上墙（“公共信息图形标志”分值10分）；完成全院生活楼层卫生间门框包边改造（卫生间门净宽为一票否决项）。

（三）立足优势打造志愿服务品牌

2024年，福利院立足洪山大学之城的区位优势，以“**爱在洪福·光霞满天**”志愿服务品牌为引领，链接广大高校青协、社会团体志愿资源，策划开展了系列内容充实、主题鲜明、老人喜爱的志愿服务项目。一是**搭建专业志愿服务队伍**。广泛链接志愿服务资源，组建起一支涵盖不同年龄、职业和专业背景的志愿队伍。累计招募1000余名个人志愿者，组建25个专业志愿服务队伍，全年共开展健康科普、帮办代办、精神慰藉等25类志愿服务，志愿活动开展246场。二

是开展特色志愿服务项目。充分挖掘、利用志愿者专长，因势利导、因“院”制宜开展特色志愿项目：联合武汉大学护理学院、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医博团志愿服务队定期为老人们开展公益义诊、健康教育、养生保健等志愿服务；为认知障碍老人定制“忆路同行”认知障碍干预志愿服务；在5·21当日为院区银龄夫妻们拍摄婚纱照，弥补青春遗憾……形成了特色鲜明的洪福志愿服务品牌体系。三是**共建志愿服务实践基地**。加强志愿服务阵地建设，联合湖北工业大学底特律绿色工业学院共建志愿服务实践基地。引领和激励学生们在志愿实践中践行初心、服务社会，促进双方在志愿服务、人才培养等方面合作交流，开创共建“双赢”新局面。四是**总结提炼创建经验做法**。及时总结经验、提炼亮点、加大宣传，《敬老服务“多点开花”，大学城以“志愿红”守护“夕阳红”》被各大官方媒体转载报道，其中区级报道2篇，省级报道4篇。

2. 单位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年度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			填报日期: 2025年2月10日		自评得分: 100	
项目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区社会福利院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937.36	1937.36	100%	20	
年度目标1(40分): 建一流专业服务队伍, 提高职业化整体水平, 提升养老服务工作质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配备护理人数达标	90%	90%	12
		时效指标	工资福利按时发放率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增长率	100%	100%	8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养老服务工作质量	提升	提升	8
年度目标2(40分): 加强特困老人救助供养工作的组织领导, 强化兜底保障功能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对象集中安置率	100%	100%	12
		时效指标	生活用品按时发放率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健全社会救助体系	不断完善	不断完善	8
		满意度指标	救助供养老人满意度	90%	90%	8

二、2024 年度分项目绩效评价自评结果

1.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在 2024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 个项目——区社会福利院正常运营项目。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14.94 万元，执行数为 1,637.55 万元，完成预算 95.5%。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加强社会福利事业发展，推进社会服务完善，入住养老床位数 2024 年底达到 375 张；二是加强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强化民生保障

工作，特困人员集中安置率 100%；特困人员生活用品按时发放；特困人员生活质量稳步提升。三是建设一流专业服务队伍，提高职业化整体水平，提升养老服务工作质量。同时带动就业率；劳务费按时足额发放；为老服务质量赢得老人及家属一致好评。

2.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2024年度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洪山区社会福利院			填报日期：		2025.2.10	总分：100
项目名称		区社会福利院正常运营				
主管部门		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区社会福利院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
			1714.94	1637.55	95.50%	20.00
项目绩效总目标（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加强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强化民生保障工作；开展社会自费老人的收、寄养服务和护理工作		加强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强化民生保障工作；开展社会自费老人的收、寄养服务和护理工作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刚性约束	不超预算	不超预算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入院特困人员集中安置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特困人员生活用品发放及时率	按时发放	按时发放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特困人员生活质量	提高	提高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困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入住老人满意度	≥85%	≥85%	10